

一片荒地的等待

□ 勾琴兰

第一次见到这片荒地，大概是十多年前的一个夏天。

从马路对面远远望去，残阳在天空中游弋，杂草野蛮地挤成苍翠欲滴的一片。那绿，重重叠叠，深深浅浅，向城市相反的方向延展，与远处深绿朦胧的山、灰白的天际相接，犹如一幅手法拙朴的油画，更像是这个小小县城开出的一个豁口，它要沿着这片绿色探向天地做深呼吸。

那时，我刚从深圳回到南川，急需一份养活自己的营生，于是在庙堡顶附近的物业公司找了一份工作。每天下班后，如冲出牢笼走出小区大门，隔着马路，眼睛不自觉地被拉向了那个角落。

那时，这里本来是县城的郊区，城市像吹气球般地向周边扩展，曾经和这片荒地邻近的地就变成了安置房。人们不断搬到这里安居置业，乒乒乓乓地熬制生活之粥。宽阔的柏油马路安静地从这片荒地旁穿过，车来车往，人去人来，好像所有的热闹都和这片地无关。白天，它只管自个儿丰茂着：草们自由生长，一两朵野花散发芬芳，一两只蝴蝶翩然飞舞。黑夜，任凭安置房的人们回家后锅碗瓢盆发出嘈杂声，它只管沉思着：低处的凤嘴江水汨汨流淌，好似弹奏闲散的乐章；草丛里，几只小虫子低声细语，似乎谈论着生灵界的小事；天上的星星眨着眼睛，关照现在

的此处犹如关照千万年前的此处。那么千万年前，这里是什么景象呢？我想问问这片地、这些草，它们于千万年前是否一直陷在等待中，现在是否还在等待命运的变迁呢？

我告别原来的生活环境，在新的工作环境摸索和喘息。虽然是在家乡的城市，但我的心却是胆怯而孤独的，犹如一株在远方漂泊的浮萍，回到原来的地方寻找生根的泥土，处处都是时过境迁的陌生。一个毫无关系的人和一片被荒弃的草地，因无数次擦肩而过而心相印起来。我很庆幸，每次上下班，能见到这样一片绿色。那是救赎的颜色，自由的颜色，我愿意看向它们，喜欢望向它们。

因为爱，所以怜。看着这片绿色，有时候很想为它抱不平，周边的土地都已经翻天覆地：变成学校，变成马路，变成小区，变成医院。可它却孤零零地躺在那里不挣不抢，无人问津，无名无分。它会失落吗？沧海桑田，这里曾经是否繁华过？还是一直都是这样荒凉吗？它希望被改造吗？平静地，它是在等待自己的蜕变吗？那么我又在等待着什么？

一个月后，我换了工作，再次陷入忙碌中。因为长期不往庙堡顶方向走，我几乎都忘了那片荒地，那片绿色。

再次见到这片草地，是因为它变成了通往各个乡镇的车站。我想象过它被改造后的各种建筑，就是没有想到这里会成为车站。与它再相逢，心里倍感

亲切，如见老友，为它总算等到实现价值的一天而欣慰。人们在车站里来来去去，分别或重逢。奔跑声，喊叫声，喇叭声……各种声音像调皮的孩子在车站的怀抱中蹦来蹦去。

这里是我回老家的必经之处。已经成了家，初为人母的我，常常往返于这个车站。背上驮着儿子，手里提着各种行李回老家去。又驮着儿子从老家带回咸菜、青菜、蒜苗、腊肉……所有母亲认为女儿缺的东西，都被我提回来。在这里看不到以前的青草、野花、蝴蝶，只有无数匆匆的脚步，以及汽车来去留下的印痕。往返于县城和乡间的汽车，载着细雨、微风，载着酷暑、蝉鸣，载着艳阳、甘露，载着严寒、风霜，载着母亲的期盼、父亲的叮咛，载着娃娃的哭叫、儿女的奔波，载着城市对农村的召唤，载着农村对城市的抚慰，去了，来了……这里成了亲情的中转站、友情的集散地、爱情的始发站。

每次踩在坚硬的水泥地面上，我的内心就宁静而踏实，就有一片生生不息、熠熠生辉的绿色在眼眸深处冉冉升起。

后来，我离开县城到远方的城市安家就业，回老家的交通工具换成了私家车，几乎没有再去过那里。回老家时听人说车站搬了地方，这片土地的用处又成了我心中的牵挂，也许建了医院，也许建了商品房，带着各种猜测，我投入到新的生活里。时光匆匆，一晃就是好几年。前些日子，我回南川参加一个活动，

地点在“金佛山书画院”，我虽是南川人，却不知道有这么个地方，猜想这里一定是非常高大上。人未到，这个地名就已激起我强烈的兴趣了。

车终于到了“金佛山书画院”，环顾左右，居然是原来的荒地。现在这里青砖灰瓦，四合院交织交错，是明清风格的建筑群。走进大门内，亭台楼阁，池馆水榭，映在青松翠柏之中；假山怪石，花坛盆景，藤萝翠竹点缀其间。青砖红柱，小桥流水，门檐雕花尽显古典之美，庄严大气又不失精致。而一墙之外，凤嘴江畔又是别样风景，绿草青青、江水潺潺，桃花、李花静静绽放。漫步其间，顿觉静谧舒心。

一阵春风拂过我的心里，也吹着这个肃静雅洁的建筑。我开始为这片土地感到高兴，它该满足了吧？余华曾说过，“什么样的结局才配曾经的颠沛流离？”那么，如今的结局应该对得起这片地的等待。

活动结束后我准备离开时，低头系鞋带的一刹那，看到墙角一株柔弱的小草在微风中摇曳生姿。天色已晚，月光轻轻地洒下来，这株小草安安静静地站着，似乎周围的一切都与它无关，无论优美还是嘈杂。它只管自己生长着，葱绿着，不以物喜不以己悲。

我不禁陷入沉思：这片土地是否还在等待，还是从未等待过？也许有一天，这里会有更多小草出现，它们是好多年前在荒地时扎下的根！

重登水井山

罗林衡

熏风济雨唱新蝉，孟夏重登水井巔。
有意观云云作海，无心漫步步生烟。
苍龙横卧经书板，青鸟斜飞隐瀑泉。
拂袖清风迎面至，飘然世外欲成仙。

昨夜星辰昨夜风

□ 王晓棠

你回来时，龙城谷雨
在黄昏到来前
天空落下春雪

潮湿的空气中
手拿雨伞的你，总是沉默着
寂静的眼神
——光阴中寻找轮回的影子

压抑太久的乡愁，生出霜花
镌刻在时间的每道缝隙中
看一片雪花在黑暗中咀嚼着孤独
一低头，你的眼泪掉了下来

□ 陈树彬

清晨，太阳从东方升起。儿子起床后，我问他想吃点什么。他小嘴里咕嘟一阵子，似乎也说不出所以然。不如还是老一套“包油粥”吧，我暗自思忖着，因为小家伙总对这个情有独钟。

走出家门，我径直朝小区门口的早点摊位走去。大街上，来来往往的车辆还真不少。这时出门买早点的人络绎不绝，大多是上了点岁数的中老年人。

嘿，一大早，居然就有一辆送水车停在了街角。一个年轻的小伙子便是卖水小哥。他热情有礼，服务周到，不停地给周围的顾客往桶里灌水、接水，忙得不亦乐乎。旁边等候的老大爷、大娘们自发排起了长龙，脸上洋溢着灿烂的笑容。

街道南侧熙熙攘攘，热闹非凡，有卖馅饼的、肉夹馍的、油条的、豆腐脑的。那位“油条哥”显然是个会做生意的老手，动作十分麻利，称油条、找零钱、端盘子、盛辣汤，样样毫不含糊，那么井井有条，保准让顾客笑着而来、满意而归。

“油条哥”旁边还有一位中年妇女做帮手，只见她用筷如飞，不停翻滚着锅中油条。那娴熟的状态，简直不一般。其实，这个胖妇人是我的老乡，我在小学教过她的女儿。因此，我们每次碰面，总会有说有笑，互致问候。她开朗豁达，热情厚道，人缘极好，时常操着一口纯正的乡音，听起来显得特别亲切。

我家通常要五元钱的油条就够吃了。一付完钱，我就提着油条折向了东边。绕过附近一家超市，就能看见水果店了。这时候，店面还未开张，男主人和几个帮手就已经有条不紊地忙着从车上卸货了……

此时，路边面馆的生意还算不错，人来人往的客人让店里的服务员忙得团团转。隔壁一家包子铺的确很受顾客欢迎，只要包子一出锅，不一会儿就卖个精光。没能及时买上的顾客总不舍得离开，即使长时间排队也心甘情愿。幸好，我来得比较早，用不着排队等候就能买到称心如意的包子了。我买两三个胡萝卜馅的、芹菜馅的，就算此次完成任务了。

小米粥是我的早点必备品，照例是要买两碗的，由于儿子特别爱喝这个，每次都顺着他的意吧。我是街道东头那家早点铺子的常客，每次小米粥都是从那儿买的。

早点采购完毕，我就一边提着食物，一边乐呵呵地往家赶了。街道那边依然车水马龙，一派生机勃勃的景象。

巴尔扎克说：“生活的花朵只有付出了劳动才会绽开。”时间在消逝，生活在继续。小摊小贩们为了维持生计，每天都得起早贪黑，与时间赛跑……吃完早饭，我也会风驰电掣般地送孩子上学，奔向自己的工作岗位。

烟火燃起，美好的一天又在忙碌中开始啦！



醉美乡村

符全喜 文图

快托得那么多彩与绚丽
将山野间的白墙青瓦
红的黄的
瞬间映红了整个天空与大地
从天边喷薄而出
一束光
清晨

最喜人间烟火气

真相大白

□ 熊 蕊

头一回看见“胜红”踩蛋，确实把黄磊吓了一跳，好端端的，母鸡们正在散步溜达，忽然间“胜红”冲过去将一只母鸡压在身下，两只翅膀像幕布一样落下来遮住两边，下身用力抖动一番，嘴还狠狠地叼着母鸡的冠子，撕扯得母鸡的鸡冠出血，嘴里发出凄厉的喊叫。黄磊实在看不过去，抓起木棍就要去追打，却被站在一旁的何江红制止了。她告诉儿子，大红公鸡是在踩蛋呢，只有踩了蛋，母鸡生的蛋才能孵出小鸡来。

何江红经常站在鸡栏边，或者将一群鸡从围栏里放出来，看“胜红”那些恶作剧。观察久了，何江红发现，“胜红”在交配时，周围的鸡都停止觅食，纷纷抬起头来，有时挤破头也要站在前面抢占个好位置。这时候，何江红饱含着难以掩饰的深情笑了，笑得眼睛弯弯的。

她咯咯咯地笑出声来，笑着，笑着，突然就感觉孤独感一阵阵袭来。这孤清的夜晚，自己男人悄无声息地离家好几年了，没有任何人知道他究竟跑到哪里去了，就像灰天河里的一滴水，化作云烟，蒸发在这广袤的大千世界，一点痕迹和线索都没有留下来。何江红越想越伤心，脸上不知不觉就挂起了泪花，泪水顺着她的脸颊流下来，当她伸手去擦涌出来的泪水

时，感觉嘴角边竟有一股淡淡的咸味。

三

一觉醒来，太阳已经升得老高。昨天晚上，想到丢失的鸡和离家出走的男人，何江红翻来覆去怎么也睡不着，天快亮的时候，何江红才勉强迷迷糊糊地睡着了，还做了一个奇怪的梦。梦里，不认识的三个男人追着大红公鸡“胜红”撵，他们想要捉住“胜红”，可“胜红”哪里是让人想捉就轻易能捉住的呢？“胜红”连跑带飞地扑腾，总是和三个男人保持着一定距离。何江红气喘吁吁地跟在后边，舍了命狂奔，脚下生风。跑啊跑啊，忽然面临万丈悬崖！跑在前边的三个男人和“胜红”眨眼工夫就不见了。一惊，她就醒了，额上一层细汗，心怦怦乱跳。她一骨碌坐起，揉了揉眼，侧过身子去看闹钟，糟了，七点半了！何江红十分懊恼，每天早晨明明定好了五点半的闹钟，怎么就睡得这样死，竟然连闹钟的响铃都没听见？何江红心里感觉有点自责。

何江红边穿衣边絮絮叨叨，平时，她都是提前起床给儿子做好早餐，再喊儿子起床洗漱，然后守在儿子旁边，静静地等儿子吃完热腾腾的早餐，给儿子用饭盒装上中午在学校吃的饭菜，儿子黄磊这才拎着书包去上学。

何江红起床后来到儿子的房间，看床上被子被裹成一团，睡衣睡裤和

书本还有签字笔乱七八糟地扔在床上。何江红简单收拾一下房间便下楼去，抬头看挂在墙上的书包也没有，走进灶房揭开锅盖，看昨天晚上没吃完的几个馒头少了几个，猜想，儿子拿上几个冷馒头早已出门去了学校。她打开堂门，站在门口，打了长长的一个哈欠，然后坐在门槛上，瞅瞅湛蓝湛蓝的天空，慵懒地靠在门框上想心事。

坐了一会儿，何江红突然想到，应该把丢失大红公鸡的事告诉村支书姜大民。何江红伸了个懒腰，进屋洗了把脸，简单梳理了一下枯草一样杂乱的头发，进灶房拿个冷馒头边走边啃，朝姜大民家的方向疾步走去。

其实，何江红家离姜大民家直线距离并不远，仅仅隔着一条灰天河。一河两岸，山势雄奇陡峭，茂密的植被将陡峭的山峰遮挡。倘若站在山脊，用双手卷个筒儿大声朝对面喊，对面就能清清楚楚听到这边的喊声。但要走到河的对岸，还真得花半天工夫。

夹在两山之间流淌的灰天河，发源于金佛山东麓，平时水量小，叮咚泉水，像一支悠扬的歌，在山间来回跳跃。遇到涨水季节，河水浩浩荡荡，横冲直撞，巨大的山洪发出震耳欲聋的巨大轰鸣。

小说连载(5)



暑假，行万里路去

三泉镇中心校 王欣怡 黄燕